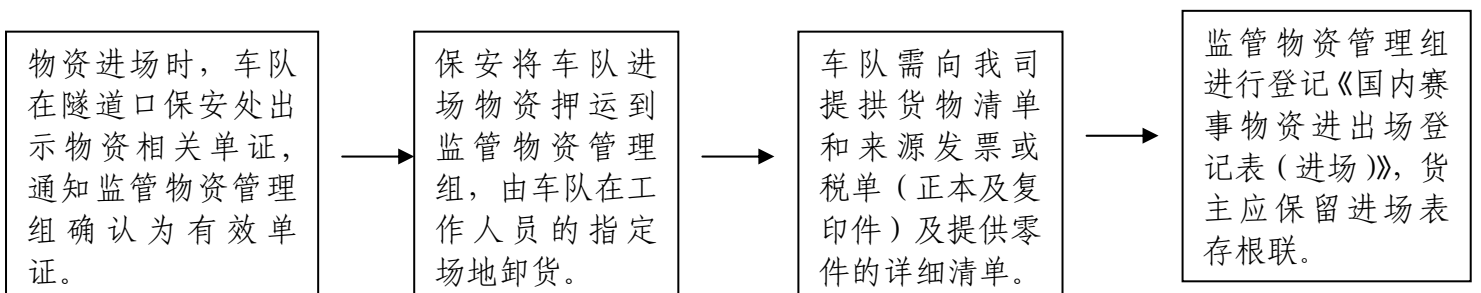


国内物资进出场工作规程

一、进场手续

- 1、ZIC 驻场车队办理国内赛事物资进出场手续时必需由海关事务联络员办理并需出示海关事务联络员证, 证件由监管物资管理组核对。
- 2、国内赛事物资 (包括赛车、发动机、轮胎、零件等) 进场时车队必须在隧道口保安处出示需进场国内赛事物资相关单证 (包括购买发票正本、复印件或车厂赞助合同) 等, 否则不得进场。
- 3、通知监管物资管理组进行单证确定然后由保安人员将进场国内赛事物资押运到监管物资管理组共同办理登记手续, 货主需配合我司监管物资管理组的查验工作, 将进场国内赛事物资拆卸并提供货物清单和来源证明 (包括购买发票正本、复印件或车厂赞助合同等), 并协助我司工作人员对赛事物资进行详细检查和拍摄存档之后, 方能进场并接受我司监管。
- 4、保安部工作人员及监管物资管理组工作人员凭清单核对进场物资并进行登记及需填写《国内赛事物资进出场登记表(进场)》, 货主应保管好《国内赛事物资进出场登记表(进场)》的粉红色存根联, 以备下次办理出场时使用。
- 5、国内赛事物资进场后必需与进口物资分开存放并有明显标志, 物资一经登记不得擅自转存放在其它车队及使用, 如有特殊情况应以书面形式向场地物流管理部申请。
- 6、各车队需制作《国内赛事物资库存表》并在每月 28 日前交到场地物流管理部。逾期不提交报表的车队, 我司有权停止办理该车队的一切国内物资进出场业务。
- 7、当商业活动的物资涉及到 ZIC 海关担保进口物资时, 无论进口物资还是国内物资进出场由活动负责部门联同场地物流管理部共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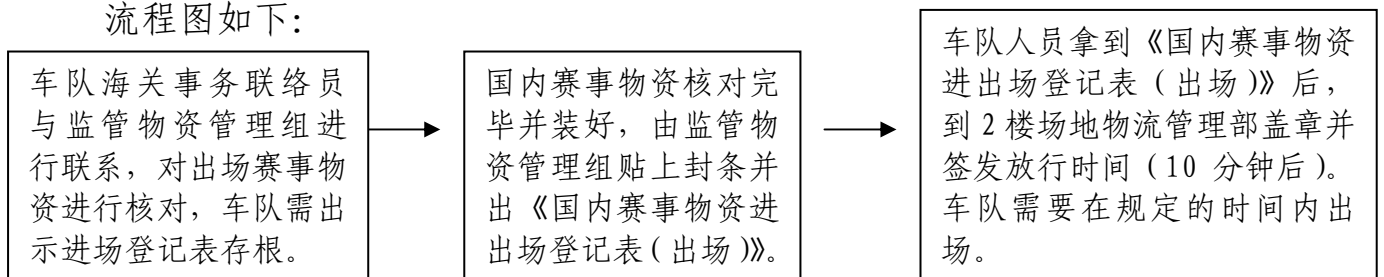
流程图如下:



二、出场手续

- 1、国内赛事物资出场时，必须由驻场车队的海关事务联络员到监管物资管理组并出示进场登记表存根联，否则不予办理。由监管物资管理组工作人员核对完后，开具放行条装车放行。如发现出场国内物资跟入场资料不相符，我司有权不予以办理出场手续，情节严重者将移交海关及公安机关处理。
- 2、海关事务联络员将《国内赛事进出场登记表（出场）》放行条交到2楼客户服务中心场地物流管理部，出场登记表需由场地物流管理部盖章方能生效。
- 3、出场物资须在签发的有效时间内出场，否则我司有权拒绝办理出场。超时出场须重新办理出场手续（签发）。

流程图如下：



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 ZIC 场地物流管理部联络。

联系方式：

魏东亮 3621413 13702944823

张碧莲 3621414 13697797876

注意事项：

- 一、国内物资进出场办理时间为周一至周五（如公众假期时不予办理）9:00 AM 至 4:30PM，出场的物资必需在下午 4:30PM 分前由监管物资管理组工作人员核查完毕及物资装载完毕后才可办理出场手续。
- 二、遇赛事时，在赛事结束后的一小时内给予办理。如有特殊情况，可以提前预约。对不主动申报进入场地内的国内赛事物资，我司将不予放行。

珠海国际赛车场有限公司

场地物流管理部

2007年10月19日